

证券代码：831714

证券简称：福航环保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股东王志恒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20.83%。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10,0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6 年 6 月 3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山东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原因

质押用于山东帝盟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向禹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

（三）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山东帝盟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贷款，上述股权质押行权可行性较小，但如果山东帝盟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不能履行还款义务，行权后可能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同时可能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因此，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股份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王志恒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18,497,200、38.54%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17,328,000、36.1%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10,000,000、20.83%

股份被限制权利的历史情况

1、王志恒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质押 1000 万股，质押期限为 2022 年 6 月 22 日起至 2024 年 6 月 22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关联方山东帝盟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

2、王志恒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冻结 1527 万股，冻结期限为 2023 年 8 月 24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23 日止。冻结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王志恒、祝桂兰公司减资纠纷一案，执行相应保全措施。

3、王志恒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解除冻结 1127 万股。

4、王志恒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质押 1000 万股，质押期限为 2024 年 6 月 11 日起至 2026 年 6 月 11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关联方山东帝盟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结算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山东福航新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5 日